

桃園市政府公司登記領件單

公司 名稱		領件 日期	年 月 日
	公司名稱請填寫完整，勿簡寫		
領 件 人 資 料			
簽 名		身 分 證 字 號	
	請以正楷簽名，勿以「電腦打字」替代		
聯 絡 電 話		與 公 司 關 係	☐ 事務所 ☐ 負責人 ☐ 公司助理 ☐ 公司員工
公司及代表人印章「<u>登記印鑑章</u>」或會計師、律師印鑑章 (*如委託會計師、律師「<u>代收代發</u>」者^{*註一}，可蓋會計師、律師印鑑章) 公司大章 負責人小章			

註一：送件時，需附會計師或律師委託「代收代發」之委託書